

113 學年度國立高雄師大附中

109 期附中青年文藝獎徵文辦法

一、主旨：鼓勵本校學生創作，提升校園文學風氣，增進學生生活情趣及對文學作品之欣賞能力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國文科

三、文學獎徵文比賽辦法：

(一)徵文主題：不拘，歡迎內容題材正向之作品。

(二)組別：(字數或行數不符規定者，不予錄取)

1.散文組：高中組——1200 至 3000 字；國中組——600 至 3000 字。

2.新詩組：21 行以內。

3.短篇小說組：高中組——3000 至 8000 字；國中組——1500 至 6500 字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

1.高中部及國中部。

2.每人各組限三篇作品參賽，唯各組得獎作品一人限一件。

(四)作品格式：請務必詳閱，不符合下列規定者，以棄權論。

格式：請以電腦 word 打字、A4 直式（橫書）、新細明體、字體 12 級，全形標點符號，檔案名稱以班級座號姓名作品題目命名。

檔案名稱範例：高一仁班 50 號王小明夏天.doc

作品格式範例

部別：高中部

班級：高一仁

姓名：王小明（須以真實姓名投稿，但可以筆名發表）

參賽組別：高中散文

作品名稱：夏天

字數統計：1500 字（新詩組則是行數統計：21 行）

夏天

攀上牆，一叢叢蓊蓊鬱鬱蔥蔥綠綠，喀嚓！被快門抓進眼簾。……

(五)徵稿期間：民國 113 年 10 月 1 日（二）至 114 年 2 月 16 日（日）截止。

(六)收件方式：一律採行網路投稿，請點選網址 <https://reurl.cc/pv60gx>



或掃描右方 QRcode 進行檔案上傳。

四、評審：聘請專業教師組成評選委員會經初審、決審程序評選之，本屆入選作品將舉行決審座談會，歡迎全校同學踴躍參加討論。

五、獎勵：各類文體均依高中及國中分組擇優錄取前三名及佳作，得獎作品刊登於附青第 109 期，並頒發獎狀及行政獎勵。行政獎勵如下：第一名小功一支、第二名嘉獎兩支、第三名嘉獎一支。

六、參選作品應為未曾發表之作品（即未曾在網路或平面刊物發表之作品），並不得抄襲、模仿或剽竊他人之作品(包含 AI 協作)。若經發現有上述情形者，取消其得獎資格。